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8)

修訂預期供股時間表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二日刊發之公佈。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章程內若干資料，有關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包括寄發章程文件之日期)已作出修訂。

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將會由二零零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買賣，而供股條件則仍未達成。倘供股之條件未能達成或包銷協議被終止，則供股將不會進行。股東應留意下文「買賣股份及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風險警告」一節。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一日(「該公佈」)及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二日(「該澄清公佈」)刊發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該澄清公佈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章程內若干資料，於該公佈及該澄清公佈中宣佈有關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包括寄發章程文件之日期)已作出修改如下：

二零零四年

記錄日期	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
寄發章程文件	六月二日星期三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六月四日星期五
拆細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期限	六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六月十一日星期五
繳付股款及接納供股股份之最後期限 六月十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
預期供股及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之時間 六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後
公佈供股之接納及額外認購申請之結果 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一
寄發全部及部份未獲接納之額外申請之退款支票 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一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 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一
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本公佈所訂明之日期或期限為香港時間，僅為提示用途，並可由本公司與包銷商協議修訂。

合資格股東應注意，記錄日期及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將維持不變。現時預期寄發章程文件之日期將為二零零四年六月二日星期三。

買賣股份及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風險警告

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將會由二零零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買賣，而供股條件則仍未達成。倘供股之條件未能達成或包銷協議被終止，則供股將不會進行。

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於由即日至供股之所有條件達成之日期(預期為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之期間內買賣股份，或由二零零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至於股份於新交所之買賣，則為二零零四年六月三日星期四)，即分別為未繳股款之供股股份買賣之首日及最後一日(包括首尾兩日)之期間內買賣未繳股款之供股股份，將因此而承擔供股未必會成為無條件及未必會進行之風險。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如欲於該期間買賣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之供股股份而對本身之情況有任何疑問，請諮詢本身之專業顧問之意見。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官永義先生、曾耀佳先生及雷玉珠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瑞華先生及潘熙先生。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官永義

香港，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